

关于深州市 2022 年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2022 年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认真落实“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政策，全市财政性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限额 8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3%。具体情况是：

(1) 公车购置及运行费。安排 549 万元，减少 12 万元，下降 2.1%。一是因预算单位更新车辆，安排公车购置经费 148.5 万元；二是安排公车运行经费 400.5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安排 251 万元，减少 8 万元，比上年下降 3.1%。

(3) 因公出国（境）费。安排 0 万元，减少 5 万元，比上年降低 100%。

二、全市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一) 一般债务。截至 2021 年末，我市一般债务限额 7.8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4.07 亿元。2022 年省级未提前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2022 年安排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979 万元，安排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发行费用 1930 万元，全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偿还。

(二) 专项债券。截至 2021 年末，我市专项债务限额

15.23 亿元、专项债券余额 13.91 亿元。2022 年省级未提前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2022 年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2900 万元，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发行费用 5170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偿还。

三、财政转移预算安排情况

我市本级未安排转移支付资金。

四、绩效预算工作情况

1、继续推进开展绩效预算对标活动。按照省厅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清单，制定 2022 年度深州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责任清单，为做好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明晰责任落实任务打下基础。

2、认真梳理部门职责。按照省厅《县级“部门职责—工作活动”参考目录》，预算部门结合自身实际，对职责活动进行修订完善。梳理我市 70 个部门“部门职责—工作活动”，形成 1159 项部门职责、1653 项工作活动。

3、完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4、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审核各部门 2022 年初预算项目 1414 个，审核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8500 余条。

5、实施绩效运行监控。在预算部门开展绩效运行日常监控

的基础上，选取专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监控，及时反馈部门严格整改。

6、对 2021 年部分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1 年重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按规定编写绩效评价工作底稿，保质保量撰写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及时向被评价单位反馈绩效评价报告，明确列示评价反映出的问题及整改建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将重点绩效评价的开展情况书面向市政府、市人大做专题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

五、全市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采购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42539.97 万元，按采购类别分：货物类 6160.17 万元，工程类 23640.13 万元，服务类 12739.67 万元；按资金来源性质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41493.14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 852.93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15 万元，单位资金 178.9 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解释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的解释说明。